



# 胡公的十个故事

古立 辑



## 胡公文化

主办:胡公文化研究会 胡公书院  
支持:古山镇党委 政府  
主编:胡联章 总第27期

胡则,字子正,初名厠(963-1039),浙江永康人。宋端拱二年(989年)荣登进士榜,开八婺科第先河,宋太宗赐名则,官至北宋权三司使(代理计相),被尊称为胡公、胡公大帝。

胡则为官四十余年,逮事三朝(宋太宗、宋真宗、宋仁宗),十握州符(先后出知浚州、睦州、温州、信州、福州、杭州、池州、永兴军、陈州、杭州十个州郡),六持使节(任江淮、京西、广西、陕西、河北、江淮六路发转运使),选曹计省(权三司使),历践要途(曾任许田县尉、太常博士、屯田员外郎、提举两浙榷茶事、提举江南路银铜场铸钱监、六部郎中、侍郎、集贤院学士、右谏议大夫、三司度支副使等)。宋景祐元年以兵部侍郎在杭州致仕。宝元二年(1039年)逝世,天子震悼,敕葬杭州西湖龙井源。

胡则出身寒素,不忘初心,立志高远。他筹督军粮、遣返役夫、智去虎患、整治钱荒、睦邻怀远、重辟平反、力保庄田、治理钱塘、改革盐法、兴教重才、勤廉为政、忠君爱民、敢于担当。宋仁宗明道元年(1032年),他虽年已古稀,仍直言极谏,奏免衢婺两州身丁钱。百姓感恩,敬之若神。

范仲淹为胡则作墓志铭:进以功,退以寿,义可书,石不朽,百年之为兮千载后。

胡则先后受到了宋太宗、元成宗、明太祖等十位皇帝的封赏,天下有胡公庙三千。

1959年8月21日,毛泽东主席接见永康县委书记,称赞胡公为“为官一任,造福一方”,是北宋时期为人民办了很多好事的一名清官。

2003年6月12日,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永康,登上方岩,号召把“为官一任,造福一方”作为座右铭。

2016年3月15日,中纪委网站推出《浙江金华胡则:为官一任 造福一方 读书至乐 教子至要》专题,从为官、做人、家训多个方面展示胡公精神。

胡公 秉正崇善 福民益邦 百姓铭记 万古流芳!

### 一 太宗赐名

胡则,字子正,初名厠,宋乾德元年(963年)八月十三出生于婺州永康库川(胡库),民间尊称胡公。他出身寒素,年少时出就外傅(学手艺),酷爱读书。太平兴国三年(978年),吴越国纳土归宋,胡厠弃艺就学于库川私塾、五峰山寺、方岩僧舍。购经史,属文辞,勤学苦练,品学皆优。端拱二年(989年)荣登进士榜,开八婺科第先河,宋太宗御笔去厠,赐名为则。胡则欣就《及第》诗“金榜名传四海知,太平时合称男儿,立志报国”。

### 三 整治钱荒

宋大中祥符四年(1011年),胡则(49岁)任屯田员外郎、提举江南路银铜场铸钱监。时逢大宋闹钱荒,铜钱匮乏,经济萧条。胡则入矿井、探铸场、进市坊,明察暗访,摸清结症之所在:官吏贪腐、管理松弛、矿难频发。他肃吏治、重人才、修章法、治矿山、整钱监,清正勇为,恩威并施,实现安全增产、铜质提高、钱荒缓解、朝廷增收、百姓受益。史称:“查信州矿事治罪,缴池州吏匿铜数万斤。朝廷褒赏,百姓额庆”。

### 五 重辟平反

宋天禧三年(1019年),胡则(57岁)任广南西路转运使。时有宜州上报重犯十九人,提请秋后处斩。胡则细阅案卷,疑点隐现,意往当地复核。往宜州山高路远,那里又涨洪水、传疾疫,属下劝阻。胡则认为人命关天,岂可草率。他不顾自身安危,毅然前往宜州明察暗访,重实凭据。确认十九疑犯中有九人,虽有罪,但罪不致死,遂予纠错。

史载:“时有大水,公不虑患,而特往辨之,活者九人焉”。

### 八 改革盐法

宋天圣八年(1030年),胡则(68岁)升任给事中、权三司使(代理计相)。时值大宋连年盐荒,胡则建议盐政改官卖为商售,可招来一片反对声,认为有辱圣人治国之道。盐荒无解且更烈。胡则力排众异,再奏《通商五利之法》:一能解盐荒,二能增税源,三能利百姓,四能通有无,五能益和谐。言之有据,切中时弊。仁宗准奏,新盐政施行。盐荒缓解,朝廷增收,百姓称便。史称:“十月,诏议盐法,画通商五利之法上之”。

### 二 遣返役夫

宋咸平二年(999年),胡则(37岁)任河北路贝州节度观察判官。此时,贝州倾力支前已是民困物乏,朝廷又令修筑该州的新乐、蒲阴两县城防,每县抽五万民夫。民苦不堪言,怨声载道。胡则为民请愿,奋笔上书,力劝停工,高垒深沟,不如民心团聚。两县城防非急务,民生却更困苦。若百姓疲于奔命,则天下真危矣。亟待与民休养生息。

此奏引起朝内激烈争论,经胡则极力争取,皇上最终准奏,十万民夫得以回家,农耕得以恢复。

### 四 睦邻怀远

宋天禧三年(1019年),胡则(57岁)任广南西路转运使。时有番船在琼海搁浅,向琼州府求助未果。胡则认为,番商所贸之茶叶、瓷器、丝绸诸物,外邦甚销,开拓海路,利我华夏。当即允其贷。属下劝阻,公曰:“人有难,应相帮,远邻求助于大宋,置之不理,岂是大国风度焉?胡则以自身担保,令借三百万。番商如愿,一年后十倍还。朝廷彰表胡则:“胸襟阔广、敢于担当、睦邻怀远、为国增光!史曰:“救番船,十倍还,朝廷嘉焉”。

### 六 三保庄田

宋天圣三年(1025年),胡则(63岁)任福州知州。福州原有大片海涂、荒滩,太宗时授券予民耕。后因朝廷财政紧张,欲将福州一带庄田升值变卖,引发当地佃农群情激奋。胡则一经上任,即查明实情,上奏保田。然奏章旋被驳回,胡则再深入察访,二次奏本,又被驳回。胡则义无反顾,三次奏本,慷慨激昂:“民有疾苦,刺史当言之;而弗从,刺史可废矣!胡则三保庄田之举,终引起皇上重视,下旨租赋减半,宽限至三年。三年后又予全免。佃农感激”。

### 九 奏免丁钱

宋明道元年(1032年),胡则(70岁)为工部侍郎、集贤院学士。当年江南大旱,赤地千里。胡则上奏“永免江南十四州的身丁钱”。不少朝臣攻讦胡则只顾百姓的粮袋,不管朝廷的库袋。胡则毫不动摇,详述民众之困苦,尽诉丁钱之积弊。皇上为三朝元老、古稀爱卿,胡则的忠君爱民情怀所动,下旨:“衢婺两州身丁钱永远免除。胡则山呼:“万岁圣明!并挥笔立就《奏免衢婺身丁钱》七律诗一首:“六十年来自见弊由,仰蒙龙敕降南州。臣今未恨生身晚,长喜王民绍见休”。



市领导在方岩胡公祠鸣钟祈福迎新年

### 七 治理钱塘

宋天圣四年(1026年),胡则(64岁)任右谏议大夫、知杭州。当时的杭城,水患肆虐,民不聊生。胡则上任的第三天,即带幕僚、工匠勘察钱塘。胡则发布的第一道知州令,即修建钱塘堤防。他运筹帷幄,身体力行,终于将钱塘潮水驯服,潮患变成了水利,也为几十年后的另一位杭州知州苏东坡治理西湖打下了基础,才有了后来“水光潋滟晴方好,山色空蒙雨亦奇”的杭州美景。

《咸淳·临安志》载:“神,姓胡名则,婺之永康人。守杭有惠政,在郡时独无潮患”。

### 十 范公作铭

宋天圣九年(1031年),胡则(69岁)出知陈州,时范仲淹(43岁)为陈州通判,胡则以国士遇之。范仲淹十分钦佩胡则勤廉为政、果敢担当的品质,敬之为师长。宝元二年(1039)六月十八,胡则寿终,享龄七十有七。天子闻而悼之,进一子官,敕葬杭州钱塘县南山履泰乡龙井源。范仲淹作胡则墓志铭:“富宇量,笃风义,轻财尚施,不为私积;进以功,退以寿,义可书,石不朽,百年之为兮千载后”。